



已不再支援「Adobe Flash Player」

電子報專欄

- [■ 本期摘要](#)
- [■ 校園焦點](#)
- [■ 行政會報](#)
- [■ 陽明訊息](#)
- [■ 校園點滴](#)
- [■ 課輔部落格](#)
- [■ 捐款芳名錄](#)

副刊專欄

- [■ 山腰電影院](#)
- [■ 閱讀旅行](#)

相簿集錦



這是什麼？

相簿適用IE6, IE7, FireFox, Safari
IE8請開啟「相容性檢視」瀏覽

發行人：梁 廣 義
總編輯：王 瑞 瑤
執行編輯：方 諧 姮
網頁維護：凱 笛 資 訊

快訊 【校園焦點】人社院增設「視覺文化研究所」

■ 課輔部落格

淺談全人教育制度化

聯合報新聞 李家同：為升學當志工 是侮辱志工

我想就從今天看到的這篇新聞，再回到參與6月8日東吳大學自強隧道論壇中，被放大討論的淡江大學實行「社團學分化」的議題。

綜觀各大專校院，開始將全人教育用不同的方式「制度化」，搖滾教父羅大佑在陽明演講時說：「制度讓人變得現實！」舉個例子，某個學生跟機構接洽服務時，最後他問機構：「你們機構能不能提供核發被許可認證的時數？」我很好奇，這件事後續的發展會演變成怎樣。

事情的本質是否改變，我們該怪罪那位學生嗎？



學生社團一直被視為全人教育重要的一環

論壇中，元智大學梁朝雲學務長表明自己是淡大的校友，他感佩淡大的勇氣卻不認同，他主張課外活動是廣義的，社團只是其一，學生參與社團應該有更多的自由和隨興。

這是我首次聽到反對的聲浪，心有同感。

我大學幾乎都在社團，從社員到場器到社長到老人，後來延畢了，非計畫性延畢，就不贅述我被當了一個必修課，應跟社團沒有絕對關係。延畢這一年我一周只有3個小時的課，於是我在學校公關室下的華岡超媒體當校園記者，也可以說是一種打工的形式。早上當記者，晚上到土林夜市某大體育用品店工讀，學銷售、陳列與倉儲。

為什麼突然自我介紹起來？我要說的是，大學生應該自主，該為自己的人生負責。

回應梁學務長所言，我也認為課外活動可以有很多選擇，參與校隊是，打工亦然，組地下樂團走闖各藝文展演空間更酷。雖然我同意參與社團是課外活動中可以學習到最多面向的，但是「制度化」是否讓良善的立意變質？或者為成就制度，在資源與準備不足之下，執行上徒具形式。再，社團人的特色，社團人的驕傲，可能因為不再希罕，蕩然無存。

後來，是元智大學諮商與就業輔導組陳新霖組長補充，重點應該放在學生參與社團是否得到快樂，是否得到成就感。

當天最後一個活動分組座談以年資把大家分成兩組，5年以上是資深組，以下是新進組，我在新進組。兩組分別討論與調查，我亦在所屬組別發表我的看法。最終統計兩組結果，支持「社團學分化」居然壓倒性的勝出，支持與反對約是10:1，對於這樣的結果我很詫異。

一個精通跳舞的老師，被社團聘為指導老師，但是他們不一定懂社團經營。而研究社團經營的老師，他不一定會跳舞。

我發現他校課外組的夥伴們大多學生時代都是投入自治團體如學生會或者是服務性社團多，還沒有遇到同好投入學務工作的。興趣應該是一輩子的，於是我也持續著。

東吳大學潘維大校長說他上任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把生輔組改名為德育中心，課外組改名為群育中心。

後面幾個段落有點偏離主題，不過陽明的現況還是有很多制度，社團評鑑就是一個制度，我想剩下的，有機會慢慢說。文中引用不少學務先進的論述，如有誤或斷章取義或言不及義或有意無意的地方，請指正並多多包涵。

[←] 回上一頁 [◎] 回到首頁 [↑] 回到最上

陽明電子報
YMNEWS

關於電子報 訂閱電子報 聯絡編輯小組 友站連結 上期電子報

Copyright © 2010 National Yang-Ming University ALL RIGHTS RESERVED

國立陽明大學版權所有·未經同意·請勿轉載

